**绥宁县唐家坊镇人民政府2020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职能职责

（1）执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命令和国家制定的法令、法规，接受同级党委的领导，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报告执行决议、决定和命令的情况。

（2）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的经济计划和措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及其他经济保持平衡协调发展，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

（3）承担国有资产、集体资产管理、监督及增值保值责任;保护公民私人所有合法财产，保障集体经济组织应有的自主权;监督企业和各种经济联合体、个体户认真执行国家的法律、法令和政策，履行经济合同。

（4）开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宣传教育，保障公民的权利;制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加强社区管理工作，依法管理外来流动人口，处理人民来信来访，调解民间纠纷，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5）制定社会各项事业发展计划，发展教育、卫生、科技、民政、广播电视、文化、体育事业;组织实施义务教育和其他各类教育;加强计划生育工作;推进社会保障、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保险工作;做好劳动管理、科普、老龄及宗教、侨务等工作。

（6）加强镇级财政的监督和管理，按计划组织、管理镇财政收入和支出，执行国家有关财经纪律和政策，保证国家财政收入的完成;做好统计工作。

（7）指导、支持、帮助村(居)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促进村(居)民委员会民主自治。

（8）制定和组织实施镇村建设规划;加强公用、市政设施、水利建设和管理以及房屋土地管理和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9）协助和支持设置在本行政区域内不隶属于镇的国家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工作，监督其遵守和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10）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2、组织架构，人员编制：

（1）内设机构设置。唐家坊镇预算单位内设机构包括：我镇镇机关设下设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社会事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政务中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截至2020年12月31日，在编人数56人。行政编制人员19人，事业编制人员37人。

3、资金支出管理：

我镇严格执行预算法，科学精细编制预算，重视预算编制基础工作，注重绩效管理，重点关注支出预算执行和政策目标落实情况，完善预算执行管理考核制度。规范公款竞争性存放管理，切实防范廉政风险。严格财政专户管理，加快社保基金三区统筹进度。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着力解决制约社会发展和民生事业的难题。我镇2020年预算收入2807.53万元，预算支出2749.09万元。

4、年度重点工作为：

（1）疫情防控常抓不懈，成效显著

自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全镇上下齐心，始终坚持“内防反弹、外防输入”的总体要求，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多方参与，形成合力。全镇100余名镇村干部和400余人青年党员志愿者，主动出击，甘当疫情防控“守门员”，按照“不落一户、不漏一人”的要求，共摸排出涉汉涉鄂人员74人。

（2）高质量打赢脱贫攻坚战，助推乡村振兴

唐家坊镇有建档立卡贫困户783户3085人，2014-2019年已脱贫766户3043人，2020年脱贫17户42人。2016-2018年，完成易地扶贫搬迁184户779人，其中分散安置134户574人，湘商产业园集中安置49户200人，武阳购房安置1户5人,全部办理不动产登记证书。

（3）抓实抓牢基层党建工作，巩固基层政权

今年，我镇在上级党委的正确领导下，以做好主题教育总结工作为契机，持续深化抓党建促脱贫攻坚，加强党员干部队伍建设，扎实有序地推进党建各项工作。

落实党建工作主体责任制，扎实做好主题教育总结工作。 一是制定工作责任清单。明确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职责和其他成员的“一岗双责”；与17个党支部书记签订了党建工作责任书，落实了“书记抓、抓书记”的工作机制，严格责任追究制度。二是着力整改问题短板。

（4）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建设

今年以来，镇纪委案件办结4件，立案3人，处分3人，均给予党内警告处分，诫勉3人，批评教育7人，收缴违纪资金34812.62元，退还群众资金34812.62元。

狠抓党风廉政建设。一是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强化镇村两级领导干部的责任意识；二是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任务分解量化到全镇有关职能部门，形成了齐抓共管的局面；三是党委书记严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坚持定期检查、不定期听取班子成员副职汇报所分管工作和部门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年度预算资金收支结余:

我镇2020年预算收入765.99万元，预算支出765.99万元。2020年执行收入数为2807.53万元，执行支出数为2749.09万元。我镇2020年结转和结余共61.7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61.72万元，结转原因为本年度有往来款项尚未结清。

2、年度财政拨款决算支出情况：

我镇2020年执行收入数为2807.53万元，执行支出数为2749.09万元。2019年执行收入数为3274.54万元，执行支出数为3303.6万元。2020年较2019年执行收入数减少467.02万元，下降14.26%；执行支出减少554.52万元，下降16.79%。收入与支出数均减少变化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村级资金比上年度减少。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财务规章制度执行及完善情况：

（1）资金使用信息公开和公示制度建设和执行。镇、村两级分别在镇政府、村部公开栏进行公告、公示，确保群众了解扶贫资金项目的用途、受益对象及补助标准等情况。

（2）资金监管制度建设和执行。制定《财政扶贫资金专项检查工作方案》，并成立扶贫专项资金检查领导小组，对专项扶贫资金分配、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制定整改方案并落实整改任务。

（3）镇财政所为扶贫专项资金建立资金台账，资金拨付情况一目了然。村账乡代理建立专账，专人负责。但是由于扶贫资金来源不仅限于财政拨款，还有帮扶单位资金等，有些村未区分资金来源及支出方向，付款时仅考虑账户是否有资金以及款项是否应该支出，难以重视资金使用方向。

　（一）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用于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2020年年初预算批复的基本支出为765.99万元，全年财政拨款收入为765.99万元。全年财政拨款支出为765.99万万元。 2020年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3.28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61.72万元。

　　2020年决算基本支出1226.41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553.92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488.3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84.1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指标对比，工资福利支出差异122.29万元，主要是社会保障就业等科目，其原因是拨付社会保障就业较多；商品和服务支出差异162.4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差异175.66万元。

　　（二）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是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主要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等其他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2020年年初预算批复的项目支出为0万元，年中追加1522.68万元，上年指标结转0万元，本年收回及核减指标0万元，全年财政拨款收入为1522.68万元。全年财政拨款支出为1522.68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支差额0万元。2020年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万元。

　　2020年决算项目支出为1522.68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66.2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72.18万元、资本性支出884.25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万元。

**（三）“三公”经费情况**

2020年初批复预算的“三公”经费为21.5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1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5万元。

全年决算支出“三公”经费13.3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8.8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41万元。较上年决算支出增加8.02万元；较年初预算节约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61.86%。具体情况列表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年初预算数 | 年末决算数 | 金额差异 | 超支节约比率 |
| 公务接待费 | 15 | 8.89 | 6.11 | 40.73% |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6.5 | 4.41 | 2.09 | 32.15% |
|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6.5 | 4.41 | 2.09 | 32.15% |
| 公务车购置费 |  |  |  |  |
| 合计 | 21.5 | 13.3 | 8.2 | 38.14% |

　　1、公务接待费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共62批次，310人次，其中有公务接待函接待共62批次，310人次。全年决算支出公务接待费8.89万元，较年初预算节约6.11万元，节约40.73%；较上年支出增加4.41万元，增加比为98%。原因是本年度三公经费开支中存在部分去年的开支发票。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20年单位实有车辆1辆，其中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其中：

　　（1）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2020年的公务车运行维护费为4.41万元，较年初预算节约2.09万元，节约32.15%；平均每台车的运行费用为4.41万元，较上年平均每台车运行维护费增加3.61万元。原因是本年度三公经费开支中存在部分去年的开支发票。

　　（2）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0年新增公务用车0辆，金额0万元，较年初预算下降0万元，完成预算0；较上年增加支出0万元。

（3）2020年公务租车216次，金额11.5万元，其中到县外省内租车27次，金额3.2万元。

　　（四）基本支出——公用经费

　　2020年初批复预算的公用经费为325.88万元，全年决算公用经费支出为488.35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162.47万元，增加占比49.86%，主要原因是上年部分开支在本年开支结账；相比上年公用经费决算金额330.56万元增加157.79万元，增比47.73%，主要原因是上年部分开支在本年开支结账。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根据《关于开展2021年度各预算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工作的通知》（绥财绩〔2021〕6号）文件，我单位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2020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自评方案》，并依据方案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评价小组采取座谈等方式听取情况，检查基本支出、项目支出有关账目，收集整理支出相关资料，对绩效自评材料进行分析，形成评价结论。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0年，我单位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坚持依法行政、执法为民，稳中求进，改革创新，积极作为，突出抓改革强监管促发展，各方面工作稳步推进。根据我单位制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分值表》评分，得分85分，财政支出绩效为“良”。主要绩效如下：

（一）扎实综治信访维稳，确保社会稳定

1.重点部署平安建设。与13个村（社区）签订综治责任状，并要求各村、各单位与中心户长等签订平安工作责任书。坚持每周一召开一次信访问题联席会议，明确包案领导，制定化解方案，限期结案化解，共办结32件信访件，成功化解唐光卫等一批历史积案。全年共排查出矛盾纠纷296余起，调处245起，调解成功率在95%以上。

2.防范化解信访矛盾。今年以来镇纪委联合司法、民政、林业等部门共开展“带着板凳进村”活动70次，接访456人次，受理业务外信访举报件73件，办结73件，帮助群众办实事73件。

（二）坚持为民服务理念，提升群众幸福感

1.全力做好卫健工作。唐家坊镇全年出生人口175人，死亡人口119人，人口自然增长率2.44%，出生性别比111:100，全年办理生育证130余人次。

2.严格做好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工作。全镇共有城乡低保539户1073人，其中城镇低保14户17人，农村低保525户1056人（其中社会救助保障兜底355户806人、低保170户250人）。今年新增的低保对象采取逐一上户调查家庭情况，待民政局低收入认定中心出具核对家庭经济报告后再享受低保待遇政策，对属于“四类对象”家庭坚决不予以保障，做到了“应保尽保、应退尽退”。

3.精心做好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和城乡医保收缴。各村(社区）设立收缴养老保险村级代办点14个，全年全镇参保人数为13877人，全年收缴养老保险124 万元，完成上级下达的目标任务数115万元的113%；自10月下旬启动征收城乡医保以来，目前全镇共有参保人员19094人，完成全年任务96%，是全县唯一按任务时间段完成的乡镇，被医保局评为先进单位。

（三）大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美丽乡村

我镇始终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以改善人居环境为首要突破，大力改善人居环境。

整治非法采洗砂和河道治理。组建巡逻小分队每周对辖区内非法采砂情况进行巡逻清查，发现并制止1起。对境内33公里长的扶水河、7条扶水河支流和村内溪流开展整治全面，沿河砂场全部取缔，河道沿线3个排污口实现禁排放。聚焦饮水安全工程。完成罗连、联兴、上白、白沙、小乡、曾家湾等村的自来水消毒设备安装工作，完成罗连、联兴、上白、白沙、小乡、曾家湾、赖梅、下湾、湖塘等村及唐家坊自来水厂的水质检测抽样。

（四）加大畜牧检测力度，确保舌尖安全

1.扎实开展畜禽疫苗免疫工作。全年共免疫牛口蹄疫免疫2949头次、牲猪口蹄疫免疫6669头次、猪瘟疫苗免疫6669头次。

2.扎实开展畜禽水产品质量整治行动。今年4月和10月，我镇开展了二次规模较大的对畜禽水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共检查全镇饲料经营户7户，生猪收购、贩运户10户，规模养殖场16户，检查畜禽水产品质量安全事件为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年来，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广大党员干部的不懈努力下，我们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同时也看到了在发展过程中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一是经济发展压力大，经济发展后劲不足；二是特色产业发展滞后，产业扶贫项目抗风险能力不够，贫困户增收渠道不多；三是农村环境卫生“脏、乱、差”现象依然存在，农村清洁工程任重道远。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进一步抓经济社会发展。经济发展一直是社会发展的晴雨表和风向标，做大做强经济，是历届党委政府应尽之责。2021年，将抢抓机遇发展，力争GDP 增长7.2%左右，财政总收入增长7.2%左右，城乡居民收入增长9.2%左右。

2.进一步抓扶贫后续帮扶。严格落实好脱贫不脱政策、脱贫不脱帮扶的要求，认真做好后续帮扶工作，实现脱贫不返贫；确保收入水平略高于建档立卡贫困户群体得到有效扶持。

3.进一步抓基层党建工作。加深乡村干部党建知识学习，配强配优村级干部力量，不断提高村级组织带领群众致富、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本领。推进两个专项整治活动常态化、长效化，促进反腐倡廉工作深入开展，营造和谐的干群关系。

4.进一步抓人居环境治理。把人居环境治理作为2021年一项重点工程，细分细化人居环境工作，压实责任，推动人居环境治理工作开创新局面，积极对接乡村振兴战略。加大综合行政执法和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力度。

绥宁县唐家坊镇人民政府   
 2020年4月20日